

南方富時中國A50 ETF

(股份代號: 82822/2822)

所有資料截至2014年7月31日



投資者應注意: 投資涉及風險, 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投資者應詳細閱讀有關ETF的章程及產品概要(包括當中所載之產品特色及風險因素)。投資者不應僅憑本文件做出投資決定。投資者還應注意:

- 南方富時中國A50 ETF(「本基金」)是一隻實物交易所買賣基金, 投資目標為提供緊貼富時中國A50指數(「相關指數」)表現的投資回報(扣除費用及開支前)。相關指數由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中國總市值最大的50家A股公司組成。本基金並不能保證達到投資目標, 投資者亦有可能損失部分或所有投資本金。
- 本基金是其中一隻首批直接投資於A股市場(本身為被限制進入的市場)並在中國境外發行的人民幣實物A股交易所買賣基金。鑑於本基金的創新及未經試驗的跨境性質, 其風險較直接投資於中國以外的市場的傳統交易所買賣基金為高。由於本基金僅投資於中國市場, 故承受新興市場風險和集中性風險。
- RQFII政策及規則屬開創性質。該等政策及規則須受中國有關當局的更改及詮釋規限。同時, 概不保證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經理」)將一直維持其RQFII資格或能獲取額外的RQFII額度。本基金未必具備足夠的RQFII額度以應付本基金所有認購申請。此或會導致本基金的申請被拒絕及暫停買賣。
- 本基金將會是首批在聯交所上以人民幣及港元買賣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之一。「雙櫃台」的創新及相對未經測試的性質或會為投資於本基金帶來額外風險, 並可能令該等投資的風險較投資於單一櫃台交易所買賣基金的風險為高。
- 如人民幣櫃台及港元櫃台之間的跨櫃台單位轉換暫停, 則單位持有人將僅可於聯交所上的相關櫃台買賣其單位。
- 由於各櫃台的市場流動性、供求因素關係及(境內及境外市場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等不同因素, 人民幣買賣單位於聯交所的市場價格或會與港元買賣單位的市場價格有重大偏差。因此, 與人民幣買賣單位相比, 投資者在聯交所買入或出售港元買賣單位時, 可能需要支付較高金額或收取較少金額, 反之亦然。
- 並無人民幣帳戶的投資者僅可買入及賣出港元買賣單位。投資者將不能買入或賣出人民幣買賣單位, 並應注意股息將僅以人民幣作出分派。因此, 投資者或須承受外匯損失, 並在收取股息時招致外匯相關費用及收費。
- 由於本基金資產乃以人民幣計值, 故已於港元櫃台買入單位的投資者或須承受貨幣兌換風險。
- 部份經紀/ 中介人及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未能(i) 在一個櫃台買入單位再從另一個櫃台賣出, (ii) 進行跨櫃台單位轉換, 或(iii) 同時在兩個櫃台進行交易或對上述各項不熟悉。這或會約束或延遲投資者進行人民幣買賣單位及港元買賣單位的交易, 而投資者或僅可以一種貨幣進行買賣。
- 任何對投資本金、淨利潤及人民幣的匯款限制或延遲會影響本基金應付贖回要求之能力。投資者可能面對的風險是延遲收到人民幣結算或未必能夠收到人民幣的贖回款項。
- 本基金的人民幣買賣單位的流動性及成交價或會受到人民幣在中國境外可提供的有限數量及外幣與人民幣之間的兌換限制所造成的不利影響。概不保證相關的人民幣每日獲准匯出的政策不會轉變。
- 投資於本基金會涉及中國稅務法律變動的相關風險。基金經理將會就本基金從出售中國證券所得的贖回資本增值總額而應付的任何中國稅項作出撥備, 而撥備率為10%。該等撥備可能過多或不足以應付實際稅項責任。撥備與實際稅項責任之間的任何不足數額, 將從本基金資產中扣除, 而這將會對本基金的資產淨值產生不利影響。
- 倘託管人(直接或透過其受委人)或中國經紀違約或破產, 則本基金在追討其資產時或會遇到延誤, 並可能對任何交易的執行造成不利影響。
- 由於本基金的費用及開支、市場流動性等因素, 本基金的回報或會偏離相關指數的回報。
- 本基金單位於香港聯交所買賣, 價格以二級市場的買賣因素釐定, 這有可能導致本基金單位的價格遠遠偏離基金的資產淨值。
- 基金經理可酌情從資本中作出派息。基金經理亦可酌情從總收入中作出派息, 而同時將子基金的全部或部分費用及開支記入子基金資本帳下/ 從子基金資本中扣除, 以增加子基金可用作派發股息的可分派收益, 因此子基金實際上可從資本中作出派息。從資本中作出派息或實際上從資本中作出派息相當於從投資者原本的投资中或從原本的投资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中收回或提取部分金額。任何涉及從子基金資本中作出派息或實際上從資本中作出派息的分派均可能令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請注意, 以上列出的投資風險並非詳盡無遺, 投資者應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詳細閱讀本基金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

發行者: CSO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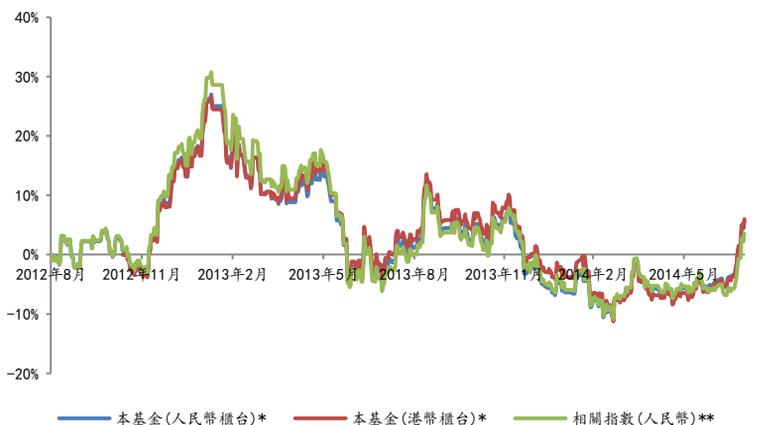
此基金為一隻實物ETF, 在提供於扣除費用及開支之前與富時中國 A50 指數表現非常接近之投資回報。

基金數據

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 主板	
基本貨幣	人民幣	
總資產	人民幣354億	
已發行單位	4,646,000,000	
管理費	每年0.99%	
投資策略	全面複製策略	
	人民幣櫃台	港幣櫃台
上市/交易日期	2012年8月28日	2012年11月8日
每手交易數量	200個單位	200個單位
基金價格(每單位資產淨值)	人民幣7.62	港幣9.56
股份代號	82822	2822
彭博基金代號	82822 HK Equity	2822 HK Equity
ISIN代碼	HK0000112307	HK0000127412
彭博價格回報指數代號	XIN9I Index	
最後一次派息(除淨日)	人民幣 0.12	
2013年12月6日		

累計表現 (%)

	7月	3個月	6個月	今年至今	2013	2012	成立至今*
人民幣櫃台*	11.03	12.17	12.99	6.61	-13.79	15.08	5.77
港幣櫃台*	11.56	13.78	10.16	4.50	-11.44	14.55	6.01
相關指數**	9.61	9.32	10.08	3.67	-14.74	17.16	3.56



* 人民幣和港幣櫃台基金表現分別是從基金成立日2012年8月28日和2012年11月8日起計算。

* 基金表現根據基金單位資產淨值計算, 不包括股息再投資。

** 富時中國A50指數表現根據價格回報計算。

資料來源: 彭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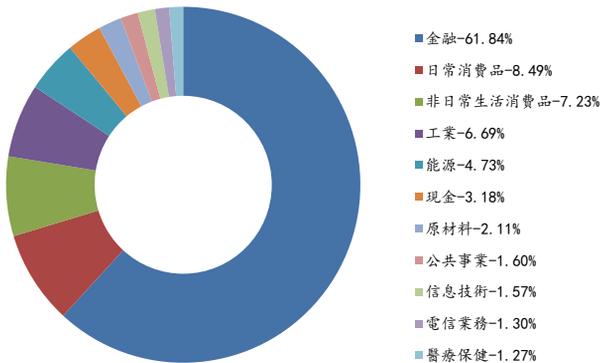
南方富時中國A50 ETF

(股份代號: 82822/2822)



所有資料截至2014年7月31日

行業分佈



資料來源: 彭博

十大持股

公司	資產淨值佔比 (%)
中國平安	7.66
招商銀行	6.36
民生銀行	5.82
興業銀行	4.41
浦發銀行	4.26
中信証券	4.18
萬科	3.58
交通銀行	3.33
貴州茅台	2.97
伊利股份	2.94

參與證券商

ABN AMRO Clearing Hong Kong Limited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聯昌證券有限公司
中信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德意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J.P. Morgan Broking (Hong Kong) Limited
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東英亞洲證券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市場莊家(人民幣買賣基金單位)

Bluefin HK Limited
Commerz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德意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IMC Asia Pacific Limited
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Optiver Trading Hong Kong Limited
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中信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市場莊家(港元買賣基金單位)

Bluefin HK Limited
Commerz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德意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IMC Asia Pacific Limited
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Optiver Trading Hong Kong Limited
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富時指數免責聲明

富時中國A50指數(「指數」)中的所有權利均歸富時國際有限公司(「富時集團」)所有。「FTSE®」是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公司的商標,由富時集團根據授權使用。
南方富時中國A50 ETF(「基金」)由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獨家開發。該指數由富時集團或其代理機構計算。富時集團及其許可方與基金無關,也不對基金進行贊助、提供建議、推薦、認同或宣傳,也拒絕對任何人承擔因(a)使用、依賴指數或指數中的任何錯誤,或(b)投資於或經營基金導致的任何責任。富時集團不會對基金獲得的結果或該指數用於管理人所表述的有關目的作出任何明示或隱含聲明、預測、保證或陳述。

投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本基金所涉及的風險,詳情請參閱基金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本公司對本基金的未來業績及資本值並無作出任何保證。過往的業績數據並不預示未來的業績表現。基金單位價值可升亦可跌。投資者應注意在若干情況下其贖回基金的權利可能暫時停止。我們建議投資者在進行投資前應索取及閱讀有關基金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本文件內容並未經香港的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